

## 花蓮勝安宮公告

茲將本宮 110 年優秀學生暨勝安村清寒學生申請獎學金辦法及有關事項公告如下

壹、名額：暫定設籍花蓮縣之優秀學生 80 名、勝安村清寒優秀學生 15 名

一、設籍花蓮縣之優秀學生 80 名(國中 20 名、高中 20 名、大專 40 名)

二、勝安村清寒優秀學生 15 名(國中 5 名、高中 5 名、大專 5 名)

貳、申請資格：

### 一、花蓮縣之優秀學生

在花蓮縣設籍之優秀學生：凡就讀公私立大學、國中以上學校學生，前學期學業成績達八十五分以上、高中(職)七十五分以上、無任何一科不及格。且在校未享有公費待遇或其他獎學金(需有學校證明)，(研究生(含)以上、公費生、補校生不在申請之列)。

### 二、勝安村清寒優秀學生

設籍本縣勝安村一年以上民眾領有清寒證明或低收入戶證明。公私立大學、高中(職)、國中以上學校學生，前學期學業成績達八十五分以上，無任何一科不及格，(研究生(含)以上、公費生、補校生不在申請之列)。

參、申請時間：自 110 年 4 月 20 日至 5 月 10 日止(鄉鎮以郵戳為憑)

肆、申請手續：填具申請書一份(可向本宮索取或本宮網站 [www.sheng-an.org.tw](http://www.sheng-an.org.tw) 下載)。

一、以 109 學年第一學期成績正本。

二、戶籍謄本、學生證影本。

三、在校未享有公費待遇或其他獎學金，(需有學校證明)。

四、申請勝安村清寒優秀學生加附清寒證明或低收入戶證明影本。

(請按前列排序裝訂，否則不受理。個人資料審查後由本宮留存歸檔，並負保密之責恕不退還，如不同意請勿送件)

伍、經本宮獎學金審查小組核定錄取者，得獎學生名單於 6 月 10 日公佈於本宮網站

[www.sheng-an.org.tw](http://www.sheng-an.org.tw)，並發函通知頒獎日期，頒獎地點：花蓮勝安宮(花蓮縣吉安鄉慈惠三街一一八號，03-8528686 詹祕書)，如未獲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。